

全教總爭取回復「補償金」中，因應修法今年退休申請應可撤回或改核

關乎全國 14 萬公教人員「補償金」問題，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（全教總）年改前積極主張保留，年改後更因軍人補償金保留而提出「已退、未退應標準一致；軍公教年金改革應有一體性；補償金並未倒入退撫基金，應該回復發放補償金」等多項意見，並透過所屬地方工會積極遊說立委，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分別拜訪葉宜津、王定宇、林俊憲、周陳秀霞、陳亭妃等立委並獲得支持，目前國、民、親三黨都有相關修法提案在立法院審議中，全教總及各地方工會也持續溝通立委努力中。

由於去年通過的法案，「補償金」於今年 6 月 30 日落日，但，修正法案還在立法院，造成許多今年具退休資格的老師不知是否該提出申請，擔心若修法通過，提出的申請無法撤回或改核；本會呼籲臺南市教育局應體恤教師，如教師原申請於 6 月 30 日退休，若因舊制年資補償金制度修法變更，可同意教師得取消此次退休申請，或可更改退休日期為 7 月 31 日，讓教師能於修法不確定中，安心教學。

新聞連絡人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、臺南市教師會理事長 侯俊良 0982-939-559